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1s2012-A50

##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股东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发布的《江苏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477号）文件要求，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投资”）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创元投资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承诺：

1、承诺内容：

创元投资于2009年12月11日与公司签署《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作出如下承诺：

1) 认购数量为本次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33.70%。

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创元投资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内不得转让。

2、承诺期限：自2010年12月28日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承诺履行：截至公告日，创元投资遵守了上述承诺。

二、创元投资关于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间的存贷款业务相关事宜作出的承诺：

1、承诺内容：

创元投资于2011年6月9日作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 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所有业务活动均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运作情况良好，你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相关存贷款业务具有安全性。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

2) 鉴于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创元投资，创元投资将继续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公司的经营自主权，由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自主决策与财务公司之间的存贷款业务，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创元投资不对公司的相关决策进行干预；

3)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创元投资将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相应增加财务公司的资本金，确保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

2、承诺期限：长期。

3、承诺履行：截至公告日，创元投资遵守了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30日